

证券代码：603633

证券简称：徕木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18日以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全体监事出席会议，董事会秘书及内审部经理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半年报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

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8月29日